

兰州财经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兰财大研院字〔2023〕52号

关于做好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期末考试及研学期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各相关学院：

为顺利完成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研究生期末考试及冬季研学期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究生期末考试安排

（一）考试科目

本学期 2022 级、2023 级研究生开设的所有课程。

（二）考试时间

各课程均须在完成课程教学计划规定的课时和教学内容后方可安排考试考核，并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7 日之间完成所有课程的考试考核工作。

（三）组织实施

研究生院负责安排以下课程的考试工作：英语（学硕）、英语（专硕）、中级微观经济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考试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 日、1 月 4 日，具体考试安排将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中发布。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负责安排培养方案设置的其他课程的考试，具体考试时间可在规定时间范围内自行安排。

1. 考核方式

由研究生院负责安排考试的课程一律采取考试的方式进行。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安排考试的课程根据开学之初确定的考核方式进行，考核方式包括开卷考试、闭卷考试、论文（含文献综述）考查等。

2. 命题

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组织任课教师依据各课程教学大纲做好命题工作。各门课程的考核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注重考察研究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创新思维能力，避免大量考核单纯记忆性的知识；考核内容应符合教学大纲要求，题意要明确，要有一定的深度、广度、难度和区分度。采用考试进行考核时，试卷命题应明确各部分试题的分数。试题的内容、文字、图表应仔细核对，做到准确无误。

3. 试卷印制

2023 级研究生统一安排课程试题由课程承担学院审核无误后，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统一印制和管理。研究生任课教师及相关环节工作人员在试题印制后必须做好保密工作，不得泄露试题内容和与试题相关的信息。

4. 严肃考风考纪

研究生期末考试统考课程要求单人单桌，考试期间，研究生院将组织专门人员巡考，凡发现有下列行为者一律视为作弊。

- ①携带与闭卷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或存储设备；
- ②抄袭或者协助他人抄袭试题相关内容；

- ③不服从监考教师安排，扰乱考场秩序；
- ④传接答卷、草稿纸以及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
- ⑤代考或替考；
- ⑥其他作弊行为。

监考教师如发现以上情况，应一律按照考试作弊处理，对本次试卷计零分，作弊事实将计入本人学籍档案，并按照学校研究生考场纪律及违纪处理暂行规定予以严肃处理。研究生院将及时公布对作弊考生的处理决定。

5. 成绩录入及学生评教

考试结束后，任课教师应在放假前评卷完毕，并于1月21日前，将成绩录入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教师操作手册详见附件1）。学生登录系统时，需在系统中完成评教后方可查看考试成绩。

6. 课程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根据《研究生课程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实施办法（试行）》（兰财大研院字〔2023〕26号）（附件2）的相关要求，本学期所有采用论文（含文献综述）形式进行考核的课程，授课教师需将班级内学生论文电子版（Word格式，文件名：课程名称-学号-姓名-专业）报送至开课学院研究生秘书处，研究生秘书汇总整理后，于2024年1月12日前将所有课程论文电子版文件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研究生院将采用“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对课程论文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对于不符合要求的论文，按照文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其他事项

1.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研究生秘书负责将期末考试各项事宜通知研究生任课教师和研究生本人，做好考试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2. 监考人员必须在考试前到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按时领取试卷，遵守考场及考试纪律，如有事不能监考，必须提前一天向研究生院说明，以便及时处理。

3. 其他未尽事宜，请及时与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联系（联系人：李聪；电话：4681355；地址：段家滩校区尚德楼408室）。

二、冬季研学期工作安排

根据《兰州财经大学研究生研学期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兰财大研院字〔2023〕50号）要求，结合学校校历安排，现将研究生冬季研学期（以下简称研学期）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时间安排

冬季研学期自各年级期末考试结束后开始，至2024年1月19日结束。各培养单位分年级开展研学期各项学术活动。

（二）活动形式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按照《兰州财经大学研究生研学期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兰财大研院字〔2023〕50号）要求，分年级制定冬季研学期活动方案，合理安排各项学术活动，保证研学期活动安排丰富、充实、有序。

（三）工作要求

请各培养单位于1月10日前，填报《2023年冬季研学期学术活动安排表》（附件4）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联系人：武娇龙；联系电话：4681355；地址：段家滩校区尚德楼408室）。

附件：1. 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操作指南-教师

2. 《研究生课程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实施办法（试行）》

3. 《兰州财经大学研究生研学期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4. 2023年冬季研学期学术活动安排表

